关于申报2016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和2015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优秀研究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学校和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推进新常态下学校共青团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推动学校战线形成“全团抓研究”的生动局面，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秘书处拟开展全国学校共青团2016年度研究课题和2015年度优秀研究成果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2016年度研究课题申报工作**

（一）课题类别

2016年度申报课题分为战略课题、重大课题、重点课题和立项课题四个类别。

战略课题围绕对青年学生成长成才和学校共青团深化改革具有全局性、长期性和战略性指导意义的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进行研究。课题成果应具有学术性、指导性和创新性。该类课题拟设5项，每项资助经费5万元，研究周期为1-2年。

重大课题围绕学校共青团2016年改革发展重大任务进行研究。课题成果应具有指导性、咨政性和创新性，能够服务和促进学校共青团决策优化、政策制定和组织提升、工作创新。该类课题拟设23项，每项资助经费2万元，研究周期为1年。

重点课题围绕学校共青团工作中的常见问题、具体问题进行研究。课题成果应具有实用性、操作性和指导性，能够解决团学工作中的具体问题。该类课题拟设200项，每项资助经费0.3万元，研究周期为1年。

立项课题结合申报人自身的工作实践或研究兴趣进行研究。研究成果应具有较强的实用性、操作性。该类课题拟设300项，不资助经费，研究周期为1年。

同时，将针对年度重大问题、热点问题、现实问题，设置若干专项课题，由研究中心专项发布或委托特聘研究人员研究。

（二）申报对象

省级团委、地市级团委和县级团委的学校战线部门，高校、中学和中职学校团委及相关青年研究机构均可申报。

课题申报应组建起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研究团队，可依托高校或科研机构，邀请长期关注研究青少年问题的有关专家、学者牵头或参与。战略、重大课题负责人应具有高校副高级、中学一级、中职中级及以上职称，并征得本人所在单位科研主管部门同意。

为支持更多的团学干部参与研究，原则上已承担2015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者不再作为2016年度课题的申报人。

（三）参考题目

参见2016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指南（附件1）。

（四）申报方式

1.课题申请人登录“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申报系统”（登录【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网站http://yjzx.ustb.edu.cn/】，点击【课题管理】，进入【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管理系统】），填写《全国学校共青团课题研究申请书》，提交后导出，打印成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三份，寄送至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研究中心”）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北京科技大学天工大厦A309，邮编：100083。

2.课题申报系统关闭时间为2016年4月13日18:00。

（五）课题评审与经费拨付

1.课题评审工作拟于4月下旬进行，评审结果将在中国共青团网站、“团中央学校部”微信平台、研究中心网站、课题申报系统等平台公布。

2.课题申报人所在单位必须具备课题承接能力，能够独立开具或委托所在地区税务部门开具“增值税”发票（普票或专票皆可）。研究中心收到发票后统一划拨经费。

（六）课题管理

课题管理委托研究中心按《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附件2）管理。

**二、2015年度优秀研究成果申报工作**

（一）申报对象

个人或单位围绕学校（高校、中学、中职）共青团思想引领、素质拓展、权益维护和组织提升中某一方面，或学生思想行为特点、新媒体运用、学生骨干培养、校园文化建设、学生会、研究生会、学生社团等专项工作形成的学术专著、教材读本、理论文章、研究报告，原则上出版或发表日期为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

（二）奖项设置

本次优秀研究成果评选设学术专著类、教材读本类、学术论文类、调研报告类四个类别，分别评选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奖项总量拟不超过200项。

（三）申报要求

1.每项申报成果填写《2015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优秀研究成果申报表》（附件3），打印一式两份，加盖所在单位党委公章。

2.学术专著类、教材读本类，需提供专著或教材的原件一式两份；学术论文类，需提供文章期刊原件或复印件（发表期刊的封面、目录页、文章页）一式两份；调研报告类，需提供报告材料一式两份。

请于2016年4月20日前将以上材料寄送到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逾期将不再受理（以快递寄出时间为准）。

（四）评选工作

本次评选将由团中央学校部组织专家，按照公平、公正、公开以及注重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进行。有关具体事务性工作由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承担。

评选工作拟于4月下旬进行，评选结果将在中国共青团网站、“团中央学校部”微信平台、研究中心网站上公布。

联系人：王丽莉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北京科技大学天工大厦A座309室

邮编：100083

办公电话：010-62333385

电子信箱：[xxgqtyjzx@126.com](mailto:xxgqtyjzx@126.com)

附件：

1. 2016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指南

2. 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课题管理办法

3. 2015年度全国学校共青团优秀研究成果申报表

共青团中央学校部   全国学联秘书处

2016年3月21日